

行业研究/动态点评

2018年07月20日

行业评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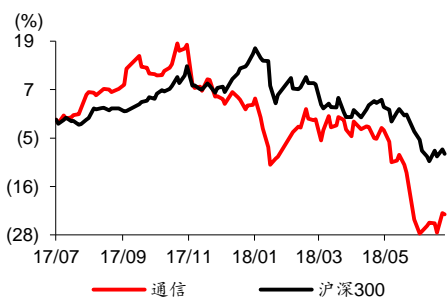
通信 增持 (维持)

周明 执业证书编号: S0570517030002
研究员 0755-23950856
zhouming2017@htsc.com

相关研究

- 1 《中兴通讯(000063,增持): 禁令解除, 长期不改龙头本色》 2018.07
- 2 《光环新网(300383,增持): 对标美股 IDC, 公司价值应被重估》 2018.07
- 3 《通信: 行业周报 (第二十八周)》 2018.07

一年内行业走势图



资料来源: Wind

5G 压制因素消除, 板块催化密集

5G 行业点评

中兴事件落地, 5G 产业链压制因素消除

7月15日,中兴通讯发布公告称,根据BIS于2018年7月13日(美国时间)发布的命令,BIS已终止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并将中兴通讯从《禁止出口人员清单》中移除。在中兴通讯停产期间,整个5G产业链有较大的负面影响。上游器件供应商由于中兴通讯停产,上半年业绩有一定影响,电信运营商招标因中兴事件而延迟。中兴通讯复工后,7月15日中国移动2018年GPON设备招标,同时中兴通讯中标墨西哥终端业务,给产业链带来积极影响。我们认为,中兴事件的落地带动5G产业链压制因素消除,我们判断5G产业链企业有望即刻恢复生产,建议关注5G产业链相关公司。

运营商、设备商蓄力5G, 产业链上下游整装待发

在设备商方面,6月27日,烽火通信公告称经报国务院批准,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与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实施联合重组。武汉邮电科院在光通信领域技术突出,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在无线传输领域技术突出。我们认为,随着邮科院与电科院重组合并,中国信科“有线+无线”的业务布局将大力提升其在5G时代的行业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在运营商方面,近期中国联通、中国电信均有管理层变动,国内三大运营商也均在原有5G试点城市基础上扩大范围。随着运营商与设备商积极推进5G产业,5G部署有望加速。

5G 频谱落地存在预期, 板块或迎密集催化

按照5G在2019年实现预商用的计划,我们认为5G频谱近期可能存在落地预期。在5G频段方面,近期各部委均颁布政策利好5G部署。工信部于6月11日发布征求意见稿,明确5G基站与其他无线电台(站)干扰协调标准和程序;发改委发文降低5G频率占用费标准,利好5G网络部署。我们判断,频率落地进度或将超出预期,同时带动5G预商用牌照发放的可能性,板块或将迎来密集催化期。

运营商投资、规划障碍扫除, 资本开支预期回暖

我们认为,5G产业链压制因素消除有利于运营商加快5G网络试验和商用的进程,运营商5G研发测试有望进一步加速。同时随着频谱落地预期强烈,运营商实际投资、规划、经营或将加速落地,我们判断,运营商资本开支在2019年大概率回暖。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5G产业链相关标的

我们认为,随着中兴事件落地,5G产业链压制因素消除,5G相关产业链企业有望受益。设备商方面,中兴通讯复工后的中标减弱投资者对于中兴业务连续性的担忧,同时关注烽火通信。光通信方面,建议关注具有光芯片生产能力的光器件龙头光迅科技、并购拓展接入网光模块业务的博创科技、电信及数通光模块供应商新易盛。运营商方面,建议关注中国联通。

风险提示: 5G发展进程不及预期; 运营商资本开支不及预期。

重点推荐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收盘价 (元)	投资评级	EPS (元)				P/E (倍)			
				2017A	2018E	2019E	2020E	2017A	2018E	2019E	2020E
002281	光迅科技	21.88	增持	0.53	0.64	0.89	1.02	41.28	34.19	24.58	21.45
002396	博创科技	37.15	增持	0.97	1.04	1.46	1.97	38.29	35.72	25.44	18.85
600050	中国联通	4.97	增持	0.01	0.13	0.17	0.25	497.00	38.23	29.23	19.88

资料来源: 华泰证券研究所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的信息编制，但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反映报告发布当日的观点和判断。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能会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同时，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公司力求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但本报告所载的观点、结论和建议仅供参考，不构成所述证券的买卖出价或征价。该等观点、建议并未考虑到个别投资者的具体投资目的、财务状况以及特定需求，在任何时候均不构成对客户私人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考虑自身特定状况，并完整理解和使用本报告内容，不应视本报告为做出投资决策的唯一因素。对依据或者使用本报告所造成的一切后果，本公司及作者均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

本公司及作者在自身所知情的范围内，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不存在法律禁止的利害关系。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之提供或者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或者金融产品等相关服务。本公司的资产管理部、自营部门以及其他投资业务部门可能独立做出与本报告中的意见或建议不一致的投资决策。

本报告版权仅为本公司所有。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翻版、复制、发表、引用或再次分发他人等任何形式侵犯本公司版权。如征得本公司同意进行引用、刊发的，需在允许范围内使用，并注明出处为“华泰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本公司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力。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91320000704041011J。

全资子公司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具有香港证监会核准的“就证券提供意见”业务资格，经营许可证编号为：A0K809

©版权所有 2018 年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说明

行业评级体系

一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行业涨跌幅相对同期的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一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增持行业股票指数超越基准

中性行业股票指数基本与基准持平

减持行业股票指数明显弱于基准

公司评级体系

一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涨跌幅相对同期的沪深 300 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一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买入股价超越基准 20% 以上

增持股价超越基准 5%-20%

中性股价相对基准波动在 -5%~5% 之间

减持股价弱于基准 5%-20%

卖出股价弱于基准 20% 以上

华泰证券研究

南京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8 号华泰证券广场 1 号楼/邮政编码：210019

电话：86 25 83389999/传真：86 25 83387521

电子邮件：ht-rd@htsc.com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4011 号香港中旅大厦 24 层/邮政编码：518048

电话：86 755 82493932/传真：86 755 82492062

电子邮件：ht-rd@htsc.com

北京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18 层
 邮政编码：100032

电话：86 10 63211166/传真：86 10 63211275

电子邮件：ht-rd@htsc.com

上海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8 号保利广场 E 栋 23 楼/邮政编码：200120

电话：86 21 28972098/传真：86 21 28972068

电子邮件：ht-rd@htsc.com